

机动车排放实验室运行维护项目大型设备维护保养 采购-重型车和轻型车排放设备维保情况说明

致：北京市机动车排放管理事务中心

华采招标集团有限公司受采购人北京市机动车排放管理事务中心委托就机动车排放实验室运行维护项目大型设备维护保养采购-重型车和轻型车排放设备维保(以下简称“本项目”)进行公开招标，本包预算金额为 38.6 万元。

华采招标集团有限公司于 2024 年 3 月 25 日在中国政府采购网、北京市政府采购网上发布招标公告。至投标截止时间 2024 年 4 月 15 日 14:00 止，本包仅有一家供应商堀场（中国）贸易有限公司递交投标文件。依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三十六条“对招标文件作实质响应的供应商不足三家的”，本项目予以废标。本项目投标商递交的投标文件全部原封退回。

本项目经专家论证招标文件无倾向性，亦无不合理、指向性或排斥潜在供应商的条款。本项目招标过程中无任何供应商对招标文件或采购过程提出任何质疑。

特此说明。

华采招标集团有限公司

2024 年 5 月 8 日

